

# 财政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顺河回族区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区政府关于政务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。

一是加强领导，高度重视。我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了党组书记任组长，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的领导小组，有组织、有计划地组织全局人员进行学习教育，重点学习上级机关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文件精神，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内容涉及的法律依据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等，进一步增强了全局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。

二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我局坚持依法依规、真实全面的原则，充分发挥区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，积极推行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，使我区财政预决算更加公开透明，打造“透明预算”、“阳光财政”取得了明显成效。

三是持续扎实做好信息公开申请的处理工作。我局及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，方便群众及时获取所需服务。明确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并指定专人及时接收处理政务信息公开申请，按照规定的时限和流程，及时回应群众需求，解答群众疑惑，增强了政府公信力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		
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还存在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，公开的内容不够丰富等问题。针对上述问题，我局将通过以下措施进行改进：一是抓好业务学习。有针对性地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提高全体人员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，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。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作为重点，逐步扩大信息公开内容。对公开的信息不够详细、不够完整的做好信息完善工作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